

# 物質安全資料表

序 號 : 204

第 1 頁 / 4 頁

## 一、 物品與廠商資料

物品名稱：二氯甲醚(bis-CHLOROMETHYL ETHER)
物品編號：-
製造商或供應商名稱、地址及電話：-
緊急聯絡電話/ 傳真電話：-

## 二、 成分辨識資料

純物質：

中英文名稱：二氯甲醚(bis-CHLOROMETHYL ETHER)
同義名稱 : BCME、bis-CME、CHLORO (CHLOROMETHOXY) METHANE、CHLOROMETHYL ETHER、DICHLORDIMETHYLAETHER、sym-DICHLORO-DIMETHYL ETHER、sym-DICHLOROMETHYL ETHER、DIMETHYL-1,1'-DICHLOROETHER、oxybis(CHLOROMETHANE))
化學文摘社登記號碼 (CAS No. ):542-88-1
危害物質成分 ( 成分百分比 ):100

## 三、 危害辨識資料

最重 要危 害與 效應	健康危害效應：刺激眼睛、皮膚、呼吸系統。高濃度可能造成肺水腫，為致癌物質。
	環境影響：-
	物理性及化學性危害：火場中容器可能會爆炸。蒸氣比空氣重，會傳播至遠處，遇火源可能造成回火。
	特殊危害：與水或濕氣接觸可能產生易燃或毒性氣體。
	主要症狀：刺激感、咳嗽、呼吸急促、食慾不振、焦慮不安。
	物品危害分類：6.1 ( 毒性物質 )

## 四、 急救措施

不同暴露途徑之急救方法：
吸 入：1. 立即將患者移至新鮮空氣處。 2. 若呼吸停止，施予人工呼吸。 3. 保持患者溫暖及休息。 4. 立即就醫。
皮膚接觸：1. 立即以肥皂和水清洗污染處。 2. 如滲透衣服，立即脫去衣服再以肥皂和水清洗。 4. 立即就醫。
眼睛接觸：1. 立即撐開眼皮，並用大量水沖洗15分鐘。 2. 即刻就醫。
食 入：1. 立即就醫。
最重要症狀及危害效應：灼燒眼睛及皮膚。刺激肺部，濃度過高會造成肺水腫。
對急救人員之防護：應穿著 C 級防護裝備在安全區實施急救。
對醫師之提示：患者吸入時，考慮給予氧氣。吞食時，考慮洗胃。

## 五、 滅火措施

通用滅火劑：化學乾粉、酒精泡沫、二氧化碳、水霧。
滅火時可能遭遇之特殊危害：1. 容器可能因火災之熱能而發生爆炸。2. 蒸氣比空氣重，會傳播至遠處，遇火源可能造成回火。3. 火場中可能釋出氯化氫及光氣。

# 物質安全資料表

序 號 : 204

第 2 頁 / 4 頁

特殊滅火程序：1. 在不危及人員安全的情況下，將容器運離火災地區。2. 從可能最遠的距離外救火。3. 遠離貯槽兩端。4. 不要用高壓水柱驅散洩漏物。

消防人員之特殊防護裝備：配戴 A 級氣密式化學防護衣及空氣呼吸器（必要時外加抗閃火鋁質被覆外套）。

## 六、洩漏處理方法

個人應注意事項：1. 未穿戴防護裝備及衣物之人員禁止進入洩漏區，直至完全清除為止。

環境注意事項：1. 除去所有發火源。2. 對洩漏區域實施通風換氣。

清理方法：1. 小量外洩：用紙巾吸收後置於適合之容器內。2. 大量外洩：儘可能用真空吸引回收或收集於適當密閉容器內以廢棄物處理，殘餘液可用蛭石、乾沙、泥土或類似物質吸收後置於合適密閉容器內。3. 收集器具須採用不會產生火花及產生回火之適當的真空吸引系統。

## 七、安全處置與儲存方法

處置：

1. 在通風處，穿戴防護衣具使用，避免接觸。
2. 定期檢查容器是否洩漏。

儲存：

1. 儲存於陰涼、乾燥且通風良好處。
2. 儲區及工作區皆須適當標示，且須管制人員出入。

## 八、暴露預防措施

工程控制：1. 局部排氣裝置。

### 控制參數

八小時日時量平均 容許濃度 TWA	短時間時量平均 容許濃度 STEL	最高容許 濃度 CEILING	生物指標 BEIs
0.001 ppm ( 瘤)	0.003 ppm ( 瘤)	—	—

個人防護設備：

呼吸防護：任何可偵測到的濃度：正壓式全面型自攜式呼吸防護具、正壓式全面型供氣式呼吸防護具輔以正壓型自攜式呼吸防護具。

逃生：含有機蒸氣濾罐之氣體面罩、逃生型自攜式呼吸防護具。

手部防護：防滲手套。

眼睛防護：1. 化學安全護目鏡。

皮膚及身體防護：連身式化學防護衣, 安全鞋。

衛生措施：1. 工作後儘速脫掉污染之衣物，洗淨後才可再穿戴或丟棄，且須告知洗衣人員污染物之危害性。  
2. 工作場所嚴禁抽煙或飲食。3. 處理此物後，須徹底洗手。4. 維持作業場所清潔。

## 九、物理及化學性質

物質狀態：液態

形狀：無色窒息味液體。

# 物質安全資料表

序 號 : 204

第 3 頁 / 4 頁

顏色：無色	氣味：令人窒息的氣味
pH 值：/( 分解)	沸點/ 沸點範圍：104-106
分解溫度：-	閃火點：<18.9 測試方法：( ) 開杯 ( ~ ) 閉杯
自燃溫度：	爆炸界限：-
蒸氣壓：30 mmHg@22	蒸氣密度：3.97
密度：1.32 (水=1)	溶解度：與水會分解

## 十、安定性及反應性

安定性：暴露於光線下可能產生對震動敏感的混合物。
特殊狀況下可能之危害反應：1. 水：與水接觸會分解產生氯化氫及甲醛。2. 強氧化劑：火花爆炸危險。
應避免之狀況：火花、明火、熱、引火源、陽光、濕氣
應避免之物質：水。
危害分解物：-

## 十一、毒性資料

急性毒性：1. 對皮膚、眼睛及上呼吸道黏膜有刺激性。 2. 可能灼燒眼睛及皮膚。 3. 刺激肺部，引起咳嗽及呼吸急促，濃度過高會造成肺水腫。 4. 可能導致食慾不振、噁心及疲倦，更高濃度時會致焦慮、不安及虛弱。 LD50( 測試動物、吸收途徑) : 210 mg/kg( 大鼠，吞食) LC50( 測試動物、吸收途徑) : 7 ppm/7H( 大鼠，吸入)
局部效應：-
致敏感性：-
慢毒性或長期毒性：為致癌物，可能引發肺癌。
特殊效應：IARC 將之列為Group 1：確定人體致癌。 ACGIH 將之列為A1：確定人類致癌

## 十二、生態資料

可能之環境影響/ 環境流佈： 1. 當釋放至土壤中，預期會快速水解。 2. 當釋放至水中，預期會快速水解（半衰期為10-38 秒）。 3. 當釋放至大氣中，預期會水解及氫氧自由基反應。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## 十三、廢棄處置方法

廢棄處置方法： 1. 依現行法規處理。 2. 可用特定的焚化法處理。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## 十四、運送資料

# 物質安全資料表

序 號 : 204

第 4 頁 / 4 頁

國際運送規定：1.DOT 49 CFR 將之列為第 6.1 類毒性物質，包裝等級。(美國交通部) 2.IATA/ICAO 分級：6.1。(國際航運組織) 3.IMDG 分級：6.1，次要危害為第 3 類。(國際海運組織)
聯合國編號：2249
國內運輸規定：1. 道路交通安全規則第 84 條 2. 船舶危險品裝載規則 3. 台灣鐵路局危險品裝卸運輸實施細則
特殊運送方法及注意事項：這種物質除非經主管機關許可外，禁止運輸（聯合國建議書）

## 十五、法規資料

適用法規：	
勞工安全衛生設施規則	危險物及有害物通識規則
特定化學物質預防標準	勞工作業環境空氣中有害物容許濃度標準
道路交通安全規則	事業廢棄物貯存清除處理方法及設施標準
毒性化學物質管理法	

## 十六、其他資料

參考文獻	1. CHEMINFO 資料庫, CCINFO 光碟, 99-2 2. RTECS 資料庫, TOMES PLUS 光碟, Vol. 41, 1999 3. HSDB 資料庫, TOMES PLUS 光碟, Vol. 41, 1999	
製表者單位	名稱：	
	地址/電話：	
製表人	職稱：	姓名(簽章):
製表日期	89.3.31	
備註	上述資料中符號“-”代表目前查無相關資料，而符號“/”代表此欄位對該物質並不適用。	

上述資料由工研院工安衛中心提供，工安衛中心對上述資料已力求正確，但錯誤恐仍難免，各項數據與資料僅供參考，使用者請依應用需求，自行負責判斷其可用性，工研院不負任何責任。



財團法人  
工業技術研究院  
工業安全衛生技術發展中心